

2024 年度宜兴市信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根据《中共无锡市委办公室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兴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锡委办发〔2019〕4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市信访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市委信访局与市信访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第三条市信访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无锡市委、宜兴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处理市内外群众、法人及其他组织通过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向市委、市政府及领导同志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党中央、国务院、全国人大、全国政协等领导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省委、省政府和无锡市委、市政府以及宜兴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

（二）负责向市委、市政府反映信访人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改进工作或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的建议。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筛选重要建议，提供给市委、市政府参考。

（三）督促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无锡市委、市政府以及宜兴市委、市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

彻落实，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拟定信访督查制度并组织实施。向各镇、园区、街道和部门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指导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办理申请市政府复查的信访事项。

（四）协调处理我市群众进京去省到锡上访相关工作。应急协调处理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配合公安机关等部门处理群众以上访为由的聚集以及违法上访行为。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重要信访问题。

（五）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信访工作，起草、修改本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制度和规范性文件。负责组织实施对全市信访工作的考核。总结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六）制定信访问题排查化解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信访信息汇集分析机制、预警研判机制，指导全市信访信息化建设。

（七）指导全市信访系统教育培训和队伍建设，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

（八）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为信访人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

（九）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具体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承办省和无锡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交办事项。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信科、人民来访接待科、督查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宜兴市信访局（本级）。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是大力实施“民心信访”工程，聚力打好源头治理攻坚战。围绕初次信访一次性化解，健全实施初信初访“一访通”机制和“双签双核双见面一现场”工作法，把工作重心向受理、办理、审批、告知等流程重要节点倾斜，全面夯实首接首办和属地属事责任，推动初次信访事项一次性化解，防止形成新的积案。围绕库存积案攻坚化解，加大统筹指导力度，细化实施会办督办三次提级流程，尤其对重点越级走访案件进行 A、B 等级风险研判评定，用足用好用巧集中会办、滚动会办、听取汇报、现场督办等形式等联动攻坚措施，最大限度推动上级交办重点案件清仓见底。

二是大力实施“法治信访”工程，聚力打好规范秩序攻坚战。全面聚焦信访工作“五个法治化”实践要求，把工作重心向依法规范信访秩序倾斜，健全完善社会及信访稳定工作联动机制，由政法委、公安、信访牵头各板块和重点部门，每日对各级访情、社会面涉访涉稳信息、推进重大项目期间潜在群体性风险的搜集研判和预警，尤其紧盯“两节两会”、全国冬季

运动会、进博会等重大敏感节点期间信访保障，强化涉访风险的联动应急处置，落实“劝返+化解”机制，确保实现“四个不发生”。

三是大力实施“责任信访”工程，聚力打好质效提升攻坚战。着眼于属地属事单位主体责任落实和信访工作质效提升，健全完善督查督导工作机制，重点聚焦信访事项办理质效、信访工作整体绩效和基层工作效能等核心方面，通过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报送旬报、月报、专报，以及上门督查督导、纳入重点管理、视情开展约谈等方式，倒逼责任落实落细。同时，积极开展“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市、区）”、“人民满意窗口”质量提升工程先进单位、“无矛盾上行村（社区）、乡镇（街道）”等活动，并注重发挥好考核指挥棒、风向标作用，引导基层板块大抓基础建设水平提升，固强补弱，争先创优。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宜兴市信访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4.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54.40	本年支出合计	854.4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54.40	支出总计	854.4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854.40	854.40	854.40													
115	宜兴市信访局	854.40	854.40	854.40													
115001	宜兴市信访局（本级）	854.40	854.40	854.4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854.40	610.55	243.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05	388.20	243.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8.20	388.20				
2010301	行政运行	388.20	388.20				
20140	信访事务	243.85		243.85			
2014004	信访业务	243.85		24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5	66.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1	44.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5	1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5	1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4	40.34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1	96.21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854.40	一、本年支出	854.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4.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2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54.40	支出总计	854.4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4.40	610.55	575.21	35.34	243.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05	388.20	352.86	35.34	243.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8.20	388.20	352.86	35.34	
2010301	行政运行	388.20	388.20	352.86	35.34	
20140	信访事务	243.85				243.85
2014004	信访业务	243.85				24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6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5	66.55	66.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1	44.01	44.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5	19.25	1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1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5	19.25	1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4	40.34	40.34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1	96.21	96.21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0.55	575.21	3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47	565.47	
30101	基本工资	71.94	71.94	
30102	津贴补贴	224.49	224.49	
30103	奖金	121.29	121.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01	44.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0	2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5	19.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5	2.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34	40.34	
30114	医疗费	1.28	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2	1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		35.34
30201	办公费	18.77		18.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0.83
30228	工会经费	4.4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4		11.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	9.74	
30302	退休费	9.35	9.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4	0.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54.40	610.55	575.21	35.34	243.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2.05	388.20	352.86	35.34	243.8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8.20	388.20	352.86	35.34	
2010301	行政运行	388.20	388.20	352.86	35.34	
20140	信访事务	243.85				243.85
2014004	信访业务	243.85				24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5	66.55	6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5	66.55	66.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4	0.54	0.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01	44.01	44.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00	22.00	2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25	19.25	19.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25	19.25	19.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5	19.25	19.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55	136.55	136.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55	136.55	136.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34	40.34	40.34		
2210202	提租补贴	96.21	96.21	96.21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0.55	575.21	35.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5.47	565.47	
30101	基本工资	71.94	71.94	
30102	津贴补贴	224.49	224.49	
30103	奖金	121.29	121.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01	44.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0	2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5	19.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5	2.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34	40.34	
30114	医疗费	1.28	1.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12	18.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		35.34
30201	办公费	18.77		18.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0.83
30228	工会经费	4.4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4		11.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4	9.74	
30302	退休费	9.35	9.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4	0.2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0.15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0.00	0.00	0.00	0.00	0.83	0.70	0.3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5.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
30201	办公费	18.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3
30228	工会经费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宜兴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1.50				1.50
货物					1.50				1.50
宜兴市信访局 (本级)					1.50				1.50
	接访中心经费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854.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65.98 万元，减少 7.1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85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854.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5.98 万元，减少 7.17%。主要原因是经费政策性压减。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85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854.4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632.0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37.11 万元，减少

5.55%。主要原因是经费政策性压减。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6.5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5.64 万元,增长 30.72%。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9.2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56 万元,增长 31.04%。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36.5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9.07 万元,减少 26.4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基数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854.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854.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4.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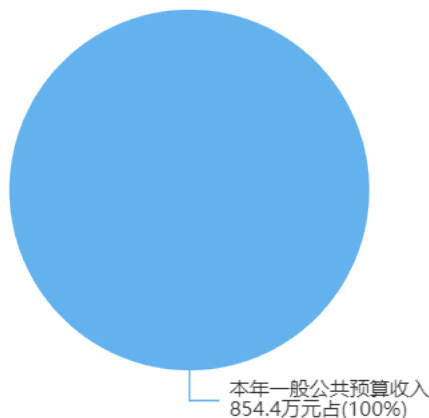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854.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10.55 万元，占 7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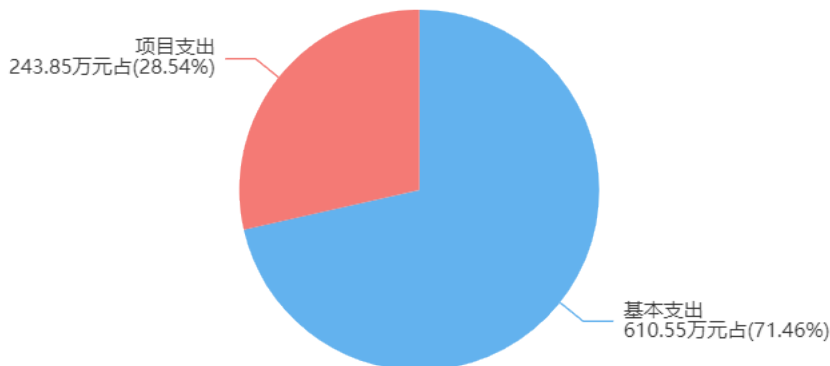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43.85 万元，占 28.5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54.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5.98 万元，减少 7.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压减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85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5.98 万元，减少 7.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压减支出。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8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1 万元，减少 2.51%。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压减支出。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支

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0.9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3. 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 243.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3.8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5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44.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3 万元，增长 31.06%。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1 万元，增长 31.03%。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6 万元，增长 31.04%。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0.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8 万元，减少 27.47%。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96.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3.79 万元，减少 25.99%。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10.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5.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5.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5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5.98 万元，减少 7.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压减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610.5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5.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5.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

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8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8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8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3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宜兴市信访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

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5.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74 万元，增长 38.05%。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1.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854.4 万元；本部门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43.8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